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5-11-25-02）已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

一、增加临时提案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分别收到股东深圳市瀚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3.83% 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桂江企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67% 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长城汇理并购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就公司相关股东权力受托方持有公司 4.82% 股份）、深圳贵州经济贸易公司（持有公司 3.1% 股份）提交的《关于提请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的函，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原定任期将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届满。

鉴于公司破产重整工作的推进，公司资产情况和经营状况等事项将发生重大变化，为适应公司的上述重大变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推动公司尽早扭转经营困难局面、稳定经营，提请公司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提请公司董事会将该提案作为公司 2015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1 深圳市瀚明投资有限公司推荐王亿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小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2 桂江企业有限公司推荐杨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3 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推荐苏从跃先生、朱季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蒋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4 深圳贵州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推荐陈辉汉先生、李凤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松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股东提请公司董事会将该提案作为公司 2015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并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股东提名候选人简历附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深圳市瀚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3.83%股份，桂江企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67%股份，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82%股份，深圳贵州经济贸易公司持有公司 3.1%股份，均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以上。董事会认为：四名提案人符合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临时提案的条件，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董事会同意四名提案人的临时提案，并增加《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交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增加至 4 项，具体如下：

-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 4、审议《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二、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除增加上述临时议案外，原通知列明的其他审议事项、会议时间、会议地点、股权登记日、登记方法等均保持不变，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2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9日下午15:00至12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7日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春风路一号新都酒店7楼会议室
- 6、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7、参会人员：

（1）截止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上述公司股东有权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并进行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一）；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见证律师及其他获邀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陈辉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李凤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朱季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蒋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张松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4.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1	关于选举王亿群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2	关于选举杨志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3	关于选举苏从跃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4	关于选举朱季成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5	关于选举陈辉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6	关于选举李凤鸣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2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1	关于选举陈小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2	关于选举蒋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3	关于选举张松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候选董事简历请见附件一。

其中议案 1、议案 2、议案 4 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登记方式及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法人股东及社会机构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办理登记手续;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来信请寄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1号新都酒店28楼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51800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5年12月9日全天，12月10日会前半个小时（星期四）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开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网络操作流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 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033 ； 投票简称：新都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为本次大会审议议案。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①，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1	关于选举陈辉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1.2	关于选举李凤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1.3	关于选举朱季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2.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1	关于选举蒋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2.2	关于选举张松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3.00
4.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4.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1.1	关于选举王亿群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4.1.2	关于选举杨志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4.1.3	关于选举苏从跃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4.1.4	关于选举朱季成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4
4.1.5	关于选举陈辉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5
4.1.6	关于选举李凤鸣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6

4.2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2.1	关于选举陈小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4.2.2	关于选举蒋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4.2.3	关于选举张松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3)、本次会议的议案 1、议案 2、议案 4 采用累积投票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

投票举例：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 1 票	x 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 2 票	x 2 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累积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含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量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累积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含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量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议案 1. 增补非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3

议案 2. 增补独立董事 2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2

议案 4：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 4.1：选举非独立董事 6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6

议案 4.2：选举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3

(4)、注意事项

A、对同一议案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B、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C、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12 月 9 日 15:00 至 2015 年 12 月 10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身份认证的目的是要在网络上确认投票人身份，以保护投票人的利益。目前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方可使用。如在上午 11:30 之前激活服务密码，则当日下午可以使用，如在下午 1:00 以后激活服务密码，则次日可以使用。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业务咨询电话 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业务咨询电子邮件地址 cai@cninfo.com.cn。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静

电话：0755-82320888-543

传真：0755-82344699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 1 号新都酒店 28 楼

邮编：518001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30 日

附件一：被提名候选人简历：

（1）王亿群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王亿群性别：男民族：汉

出生年月：1977年9月年龄：38岁学历：大学

王亿群先生2002年-2009年在深圳市格衡评估公司工作，期间担任市场部经理及副总经理等职位；2010年-2014年在深圳市光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职。2014年6月至今在深圳市耀顺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部经理。

王亿群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郭耀名先生控制的深圳市光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陈小卫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陈小卫性别：男民族：汉

出生年月：1966年1月年龄：49岁学历：硕士研究生

陈小卫先生历任深圳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陈小卫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联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杨志强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杨志强性别：男民族：汉

出生年月：1958年9月 年龄：57岁 学历：本科

杨志强先生1980年-1996年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工作，其中1985年任副主任科员、1989年任副处长、1992年获会计师任职资格，1995年任处长。1996年受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外派到香港桂江企业有限公司工作，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02年起兼管该公司财务部工作，2004年起担任该公司董事兼任公司财务总监。

杨志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联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苏从跃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苏从跃性别：男民族：汉

出生年月：1970年 年龄：45岁 学历：研究生

苏从跃先生曾任职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客户关系部总经理、党委工作部部长、新闻发言人等职务。现任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首席公共事务官。

苏从跃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联系，

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 朱季成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朱季成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81年 年龄：34岁 学历：本科

朱季成先生曾任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西门子数字程控通信系统有限公司 BD 经理、广东顺德优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市卓诺思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东蓝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朱季成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联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 蒋涛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蒋涛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68年8月 年龄：47岁 学历：研究生

蒋涛先生曾在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汽车制造总厂、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济南出口加工区管理局、济南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蒋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联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7) 陈辉汉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陈辉汉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65年 年龄：50岁 学历：本科

陈辉汉先生曾担任新锐国际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北京申水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富基旋风科技有限公司营运总裁、珠穆朗玛（电商）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目前担任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辉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联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8) 李凤鸣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李凤鸣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79年 年龄：36岁 学历：专科

李凤鸣先生曾任广州番禺超能机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广州威能机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广州康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李凤鸣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联系，

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9) 张松旺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张松旺 性别：男 民族：汉

出生年月：1972年10月 年龄：43岁 学历：本科

张松旺先生曾在山东房地产集团公司、山东中鲁会计师事务所、山东振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国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国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山东省济南市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山东省社会新阶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副会长、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理事、全国会员代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总经理。

张松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联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持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3)	同意票数		
1.1	关于增补陈辉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增补李凤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增补朱季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2)	同意票数		
2.1	关于增补蒋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增补张松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4.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1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6)	同意票数		
4.1.1	关于选举王亿群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2	关于选举杨志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3	关于选举苏从跃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4	关于选举朱季成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5	关于选举陈辉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1.6	关于选举李凤鸣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2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3)	同意票数		
4.2.1	关于选举陈小卫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2	关于选举蒋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3	关于选举张松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A、可以B、不可以

注：

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含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量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议案 1. 增补非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3

议案 2. 增补独立董事 2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2

议案 4：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 4.1：选举非独立董事 6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6

议案 4.2：选举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3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